

证券代码：871032

证券简称：恒宇环保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安徽恒宇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0 月 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恒宇环保一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王标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恒宇新源科技有限公司拟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安徽恒宇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恒宇新源科技有限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增加一名自然人股东，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00 万元拟增资到 2000 万元。北京恒宇新源科技有限公司拟增加的 1800 万注册资本由安徽恒宇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认缴 1200 万元，新增自然人股东牛赟陶认缴 600 万元。本次北京恒宇新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完成后，安徽恒宇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占北京新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 70%，自然人股东牛赟陶占北京恒宇新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 30%，北京恒宇新源科技有限公司由安徽恒宇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变更为控股子公司。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徽商银行阜阳太和支行申请续贷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恒宇环保在徽商银行太和支行贷款总额为 2000 万元，其中 1000 万元将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到期，另外 1000 万元将于 2020 年 12 月 06 日到期，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补充现金流的需要，着力解决小微企业还款期资金紧张问题，现向徽商银行阜阳太和支行申请无本续贷业务，贷款到期时无需偿还本金继续使用贷款额度。贷款期限一年，由太和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做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公章的《安徽恒宇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安徽恒宇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2 日